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8-MULT-34

修正案号: 39-6044

一. 标题: 辅助燃油箱的普查和隔离

#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波音737-400和-500系列 飞机以及波音767-200系列飞机。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 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 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 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C段要 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 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 除,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### 三. 参考文件:

1, FAA AD 2008-12-03

修正案号: 39-15546

#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燃油箱内部潜在火源与易燃燃油蒸气接触,进而导致燃油箱爆炸并最终损失飞机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## 普查和报告

A、在本指令生效后的45天内,普查飞机是否执行过本指令表1中

所列相应的FAA STC,填写表2并报告至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(联系方式见本指令第七部分,传真: 010-64596413)。

注2: 表2中"使用频率"栏填写该架飞机自改装完成后使用辅助燃油 箱的总飞行数与自改装完成后总飞行数之比。

表1 STC与飞机机型对应表

飞机机型	加装辅助燃油箱FAA STC	
波音737-400和-500系列飞机	SA3992NM、SA3980NM	
波音767-200系列飞机	SA5544NM	

表2 CAD2008-MULT-34普查报告

公司名称:						
机型	注册号	是否执行过	执行过FAA STC飞机的统计内容			
		表1中所列				
		相应的FAA				
		STC				
			FAA STC	使用频率(飞	使用频率(飞	
			号	行小时比)	行循环比)	

# 禁止使用辅助燃油箱

B、对于执行过本指令表1中所列相应的FAA STC的飞机:在2008年12月16日(含)之前,按照局方批准的程序隔离辅助燃油箱。任何仍然保留在飞机上的辅助燃油箱组件都必须是安全的,保证不会对飞机的持续运行安全和适航性产生影响。此隔离不会导致附加的持续适航说明。

注3: FAA AD 2008-12-03 附录A提供的规范应该包含在上述隔离程

序中。建议的隔离程序应该尽快提交给局方,以保证及时评审和批准。 **替代方法** 

- C、(1)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8年7月9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8年7月3日

七. 联系人: 崔玉亮
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10-64596921